

债券代码：1780180.IB
127537.SH

债券简称：17 咸宁城投债
17 咸宁债

咸宁市城市建设投资开发有限公司关于公司债券
2018 年年度报告更正公告

咸宁市城市建设投资开发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 2018 年 4 月 30 日披露了《咸宁市城市建设投资开发有限公司公司债券 2018 年年度报告》，其中部分财务数据填报存在错误，现更正如下：

一、“第四节 财务情况”之“四、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”之“（一）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”。

更正前内容为：

序号	项目	本期末	上年末	变动比例 (%)	变动比例超过 30%的，说明原因
14	利息保障 倍数	2.60	3.82	-31.90	本年利息支出增加导致
15	现金利息 保障倍数	-27.40	-69.39	60.51	本年经营活动净 流量增加导致

更正后内容为：

序号	项目	本期末	上年末	变动比例 (%)	变动比例超过 30%的，说明原因
14	利息保障 倍数	0.64	0.17	276.47	资本化利息减少
15	现金利息 保障倍数	-26.40	-68.31	61.35	本年经营活动净 流量增加导致

二、“第四节 财务情况”之“六、负债情况”之“(二)有息借款情况”。

更正前内容为：

(二)有息借款情况

报告期末借款总额 110.76 亿元，上年末借款总额 82.05 亿元，借款总额同比变动 35%。

报告期末借款总额同比变动超过 30%，或报告期内存在逾期未偿还借款且借款金额达到 1000 万元的

✓适用 □不适用

借款情况披露

单位： 亿元 币种： 人民币

借款类别	上 年 末 金额	本期新增 金额	本期减少 金额	报告期末 金额
银行贷款	56.97	14.4	2.3	69.07
非银行金融机构贷款	11.73	6.76	1.09	17.41
公司债券、其他债券及 债务融资工具	13.35	11.00	0.07	24.28

更正后内容为：

(二)有息借款情况

报告期末借款总额 110.76 亿元，上年末借款总额 84.76 亿元，借款总额同比变动 30.67%。

报告期末借款总额同比变动超过 30%，或报告期内存在逾期未偿还借款且借款金额达到 1000 万元的

✓适用 □不适用

借款情况披露

单位： 亿元 币种： 人民币

借款类别	上 年 末 金 额	本 期 新 增 金 额	本 期 减 少 金 额	报 告 期 末 金 额
银行贷款	56.81	25	12.78	69.03
非银行金融机构贷款	12.94	9.25	4.78	17.41
委托贷款	0.16		0.12	0.04
公司债券、其他债券及 债务融资工具	14.85	11.19	1.76	24.28

除上述内容更正以外，《咸宁市城市建设投资开发有限公司公司债券 2018 年年度报告》的其他内容不变，本次更正对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、对公司的偿债能力和偿付安排不会造成影响，并在本更正公告发布的同日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(www.sse.com.cn)发布《咸宁市城市建设投资开发有限公司公司债券 2018 年年度报告（以此为准）》，由此给广大投资者带来的不便，公司深表歉意，敬请广大投资者谅解。

特此公告。

(本页无正文，为《咸宁市城市建设投资开发有限公司关于公司债券
2018 年年度报告更正公告》之盖章页)

咸宁市城市建设投资开发有限公司

2019 年 5 月 13 日

